

**花蓮縣議會第 18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花蓮縣政府
自 104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4 年 8 月 31 日止工作報告表**

類別	工作項目	實施情形	備考
政風	<p>壹、防貪業務</p> <p>一、召開廉政會報</p> <p>二、推動企業誠信</p>	<p>為符合人民對政府建立清廉效率之期望，6月25日召開廉政會報。會議除縣府各處局首長(主管)參加，並有陳建榮先生等外聘委員參與。會中轉達中央廉政工作指示，政風處經就廉政宣導、稽核業務、工程查驗、採購監辦及政風查處等事項提出報告，列席委員亦針對採購評選委員建議名單須簽奉核定再行聯繫徵詢，聯繫評選委員應注意保密、委員間評選結果明顯差異時之處置及主計、政風監辦採購程序等意見交流。另建設處、政風處分就汗水下水道工程施作進度落後及稽核情形進行專案說明。</p> <p>為喚起企業善盡社會責任，7月23日舉辦「企業誠信倫理與廉政治理座談」，邀請縣內觀光產業聯合簽署「花蓮縣觀光產業企業誠信宣言」，包括「力行不二價」、「嚴禁不實廣告」、「維護食安正義」、「提高服務品質」、「不從事違規行為」、「善盡企業責任」等六條守則，企盼打造誠信花蓮，捍衛消費者權益。活動敦請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林檢察長、國立東華大學國際企業學系副教授樂錦榮分別以「企業誠信及其違反之刑事責任」、「你誠我信關係才會是永遠的」為題進行專題演講，闡述企業誠信價值，期盼企業善盡社會責任，建立誠信文化，共同參與國家廉政建設的推動。</p>	

類別	工作項目	實施情形	備考
	三、推動廉政平臺	<p>一、為傾聽民眾聲音，提供快速、優質服務，政風處與地政處6月15日假花蓮縣衛生局大禮堂，邀請花蓮縣不動產仲介經紀業者召開「花蓮縣104年不動產仲介經紀業務廉政平臺座談會」，由中華民國不動產經紀人協會理事長謝宗諺就不動產交易保障合法、取締非法等進行案例解析。並就不動產仲介業關心之都市計畫內民宿管制、土地鑑界時程、增值稅計算、簡易型謄本申請及違規裁罰案件處理與請託關說等議題，請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花蓮分局、花蓮縣地方稅務局、建設處、消費者保護官、花蓮、鳳林、玉里地政事務所，予以說明，聽取各界建言，作為施政參考。</p> <p>二、為提昇行政效率及創造更好的為民服務品質，政風處與地政處6月26日邀請花蓮縣地政士公會及從業人員在本府大禮堂舉辦「花蓮縣104年地政士廉政平臺座談會」，由許正次律師針對地政士執行業務之法律風險進行專題演講。綜合座談就業界關心權狀取回問題、測量案件時程、土地分割案件申請時程、農地分割套繪管制等，即時請許正次律師、地政處、建設處、政風處，以及花蓮地政事務所回應，透過廉政平臺推動，瞭解民眾關心事項，適時解決，防免缺失，促進廉能效率。</p>	

類別	工作項目	實施情形	備考
	<p>四、參與採購監辦</p> <p>五、廉政法令宣導</p>	<p>依據機關主會計及有關單位會同監辦採購辦法，參與監辦採購程序，本期計辦理209案次，並彙整期內辦理之採購案件，辦理綜合分析，研析採購違失態樣，妥適提出建議事項，會請採購單位參考，以協助提升本府採購效率及品質。</p> <p>一、鑑於請領加班費、鐘點費、差旅費、油料費及國民旅遊卡休假補助費等浮報將遭受嚴厲處分，嚴重傷害個人名譽、職涯發展及影響機關形象。為此，於6月12日及22日假衛生局大禮堂舉辦「廉政專案法紀研習」，敦請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林檢察長講述「公務員申領小額補貼款項違失之法律責任」、「圖利與便民相關法令解析」等課程，提醒公務員貪念誤蹈法網，及維護合法權益。</p> <p>二、為宣示政府反貪腐決心與國際接軌，於8月21日假衛生局舉辦「聯合國反貪腐公約(東區場次)教育研習」，邀請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助理教授蘇毓昌擔任講師，尋求支持並推動《聯合國反貪腐公約》國內法化。計有宜蘭、花蓮、臺東等各機關公務人員、專家學者及民眾參加。</p> <p>三、為維護機關形象及同仁權益，提供充分資訊，讓基層同仁明確遵循，勇於任事，政風處遵照縣長指示，因應地方業務特性與需要，彙整相關案例、函示，自4月起至6月10日止，主動聯繫各鄉鎮市公所辦理廉政宣導座談，針對同仁可能之問</p>	

類別	工作項目	實施情形	備考
	<p>二、考試機密維護</p> <p>三、加強公務機密維護宣導</p> <p>肆、辦理機關安全維護</p> <p>一、處理陳抗事件</p> <p>二、加強機關安全維護宣導</p> <p>三、召開安全維護會報</p> <p>伍、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受理財產申報暨辦理申報資料實質</p>	<p>辦理資料安全稽核。</p> <p>協助辦理104學年度花蓮區免試入學闖場分發作業機密安全維護事項。</p> <p>辦理公務機密維護宣導，蒐集發生之案例，編撰資料公告於本處網頁，俾供本府員工及民眾參考運用，以避免洩密事件發生。</p> <p>期內機先蒐處民眾陳情請願事件預警資料5件，提供首長瞭解突發事件現況，並對可能引發暴力衝突或圍堵抗爭之陳情請願事件，適時協調有關單位採取因應及疏處措施，防範事件失控或變質。</p> <p>辦理機關安全維護宣導，蒐集其他機關發生案例，研析防範作為，資料公告於機關網頁，提供本府員工及民眾參考運用，以避免危害事件發生。</p> <p>為結合本府整體力量，機先防處危安洩密事件，並建立機關維護業務事項之溝通平台，防範危害或破壞事件之發生，於6月16日召開104年第一次安全維護會報，會中由業務單位針就本府及轄內國中小資訊資產設備報廢流程與檔案庫房管理等進行專題報告，並就個人資料保護、採購保密規範措施及查調系統之管理機制等議題提出改進意見。</p>	

類別	工作項目	實施情形	備考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審查</p> <p>一、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受理財產申報暨辦理實質審查</p>	<p>103年度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含警察局)應申報財產之公職人員計962人，依14%比例抽出實質審核件數139案，並自實質審核件數中至少2%比例抽出12案進行前後年度財產比對，刻正辦理審查作業。</p>	